

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与核算

中国商业出版社

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与核算

姚今观 周家骥
杨秉珍 薛宝祥 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

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与核算

姚今观 周家骥 编
杨秉珍 薛宝祥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河北省阜城县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 9.875印张 222千字
1987年12月第1版 1988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定价：2.40元

ISBN 7—5044—0086—6/F·41

编写说明

随着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发展，我国农产品的产量日益增多，商品化的程度不断提高，加强农产品的成本核算，提高农业的经济效益，已经显得越来越重要了。《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与核算》一书是根据国家物价局、商业部、林业部、对外经济贸易部、轻工业部、农牧渔业部水产局、国家医药管理局、中国烟草总公司等有关部门规定的农产品成本调查方案和有的地区多年调查的实践编写而成的。全书共分十章。为帮助读者掌握农产品成本的计算方法，我们在各类农产品调查核算方法后附列了案例。

本书主要供各地从事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农业经营管理部门和农民进行农产品成本调查、核算的参考，也可作为财经院校、中等财经专业学校或农业经济专业学校的教学参考书。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姚今观（河北财经学院）、周家骥（国家物价局）、杨秉珍（河北省物价局）、薛宝祥（河北省供销社）。初稿写成后曾由姚今观、杨秉珍、薛宝祥相互修纂，最后由姚今观、周家骥总纂。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国家物价局农产品价格司、商业部物价司、粮食综合司、林业部财务司、农牧渔业部水产局、河北省物价局等部门的领导和主管同志的关心和支持，并承国务院经济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全国农产品成本与价格研究会副干事长杨方勋同志和国家物价局农产品价格司原司长、全国农产品成本与价格研究会副干事长汤天华同志给本书写了序言，承河北省物价局徐儒同志、江苏省物价局谢孟华同志、江

西省物价局王一诚同志、商业部商业经济研究所刘传祥同志给本书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谨致谢忱。

我们着手编写此书已有数载，由于近几年农村经济改革不断深化，国家有关部门的农产品成本调查与核算方案不断修改，本书稿几经修改，现始付印。今后随着农村经济改革的深化发展，农产品成本调查和核算方案，还将要有所修订，但我们认为其基本原理仍将是可用的。至于具体项目的计算，如有修改，请按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不妥当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7年6月

序　　言

农产品成本是生产一定数量的农产品所耗费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货币表现。它是反映农业经济效益的一个重要的综合性经济指标。调查与核算农产品成本，有利于主管部门科学地指导、安排农业生产，合理调整农村的产业结构，发挥地区优势；同时可以帮助农民提高产量，降低农业生产资料和活劳动的耗费，提高经济效益，增加收入，改善生活。

农产品成本还是农产品价值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指导性计划主要靠运用经济杠杆的作用来实现，指令性计划则是必须执行的，但也必须运用价值规律。”运用价值规律和经济杠杆，就必须调查和核算成本。在成本的基础上，才能使国家主管部门合理制定与调整农产品的收购价格，有利于促进农村商品生产的发展和安定人民生活；有利于加强物价工作的预见性，减少盲目性。我国农产品价格进行改革，目前实行国家定价、国家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三种价格形式。无论那一种价格形式，都要以该农产品的价值（主要是成本）为基础，结合市场供求情况的变化和国家物价政策去掌握，才能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指导生产，调节供求。所以农产品成本的调查与核算，仍然是农产品价格工作中的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

建国以来，党和政府很重视农产品成本的调查与核算。中央和地方的物价、商业、林业、对外经济贸易、轻工、水产、

医药、烟草等部门长期共同组织力量，进行农产品成本的调查研究工作。1983年以来，国家物价系统成立了农产品成本调查队，加强这项工作。姚今观、周家骥、杨秉珍、薛宝祥四同志，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对农产品成本调查与核算的规定，结合他们多年从事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或教学工作的实践，按照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共同编写了《农产品成本调查与核算》一书。我们认为，这本书对从事农产品成本调查和农业生产的实际工作者以及农业经济、财贸经济的实际工作者，有一定的参考作用，也可作为农业经济、财贸经济的大专院校、中等专业学校教学的参考。这本书能够对广大读者有所帮助，便是我们的希望。

杨方勋 汤天华

1987年6月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核算的意义和任务	(1)
第一节 农产品生产成本的概念、构成及形态	(1)
第二节 调查和核算农产品生产成本的意义	(6)
第三节 农产品成本调查与核算的基本任务	(14)
第二章 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核算的原则和方法	(18)
第一节 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核算的基本原则	(18)
第二节 典型调查是农产品成本调查的基本方式	(24)
第三节 开展农产品成本调查、核算的一般方法	(33)
第四节 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工作的组织领导	(43)
第三章 农作物生产成本的调查与核算	(46)
第一节 农作物的重要地位和生产特点	(46)
第二节 产量、产值组的调查与核算方法	(48)
第三节 生产成本组的调查与核算方法	(51)
第四节 收益和劳动生产率组的核算方法	(64)
第五节 间作、混套种和复种作物成本的调查核算 方法	(66)
附：冬小麦、棉花等农作物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70)
第四章 山林土特产品生产成本调查与核算	(84)
第一节 山林作物生产成本的调查方法	(84)
附：山林作物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90)

第二节	桑蚕茧生产成本的调查方法	(98)
附：	桑蚕茧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103)
第三节	蜂蜜生产成本的调查与核算方法	(113)
附：	蜂蜜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120)
第四节	木炭生产成本调查与核算方法	(124)
附：	木炭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131)
第五章	林产品生产成本的调查与核算	(134)
第一节	用材林营林成本的调查与核算方法	(134)
附：	用材林营林成本计算案例	(144)
第二节	木材生产成本的调查与核算方法	(149)
附：	木材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155)
第三节	松脂生产成本的调查方法	(160)
附：	松脂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162)
第六章	畜牧产品生产成本的调查与核算	(168)
第一节	农户养猪收益调查核算方法	(168)
附：	农户养猪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173)
附：	猪场生猪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179)
第二节	肉鸡生产成本收益调查核算方法	(191)
附：	某专业户养肉鸡案例	(194)
第三节	农户养鸡产蛋成本收益的调查核算方法	(201)
附：	农户鲜蛋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203)
附：	鸡场鲜蛋生产成本收益的调查核算 方法及案例	(207)
第七章	水产品生产成本的调查与核算	(218)
第一节	水产品捕捞生产成本的调查方法	(219)
附：	海水产品捕捞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229)

第二节	水产品养殖生产成本的调查方法	(237)
附：	淡水鱼养殖生产成本计算案例	(242)
第八章	农产品社会成本的汇总	(251)
第一节	农产品社会成本汇总的范围和意义	(251)
第二节	农产品社会成本汇总的步骤和方法	(253)
第三节	汇总社会成本中异常情况的处理	(258)
第九章	农产品成本的分析和预测	(261)
第一节	农产品成本分析的意义和基本方法	(261)
第二节	农产品成本分析的目的和内容	(268)
第三节	农产品成本预测	(281)
第十章	农产品成本核算中需要探讨的几个问题	(295)

第一章 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核算的意义和任务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农产品是人们最基本的生活资料。农产品种类繁多，它包括农、林、牧、副、渔五业中生产的产品。农业本身又包括粮、棉、油、麻、丝、茶、糖、菜、烟、果、药、杂等12大项。林、牧、副、渔各业中也包括有许多具体的品类。

我国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现阶段的农产品绝大部分是由实行各种形式承包的集体农民生产的。少部分是由建立了各种责任制的国营农（牧、渔、林）场生产的。由于它们各自存在着独立的经济效益，因而，各种农产品都是以商品形式向社会提供的。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进行，我国农业的社会化和商品化程度正在逐步提高。广大农民正日益以商品生产者的姿态来从事农产品生产。他们不但期望从出售的农产品中补偿已消耗的物资和人工消耗，而且要求得到合理的盈利，以扩大再生产和改善生活。为了比较科学地考核农产品生产中耗费和收益的关系，提高农产品生产的经济效益，促进农产品生产的发展，合理制定农产品价格，都有必要认真调查、核算和研究农产品生产成本。

第一节 农产品生产成本的概念、构成及形态

一、农产品生产成本的概念和实质

农产品生产成本是指生产一定数量农产品所耗费的物化劳

动和活劳动的货币表现。

从事任何一种商品生产都必须具备两个条件，即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在生产过程中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相结合，一方面创造出能够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使用价值；另一方面还会创造出新的价值。在这个过程中生产资料和人们的劳动都会发生一定数量的消耗。比如生产粮食需要种籽、肥料、农药，还要磨损农业机械、小农具等。饲养牲畜要自己繁殖或购买仔畜，花费饲草、饲料、医疗费、折旧棚圈等。为了组织生产，还要开支一部分管理费用。这些物质资料和货币资金都是过去劳动的凝结，所以称为物化劳动。同时在任何农产品的生产过程中都离不开人们的劳动活动，如种植粮食所花费的耕、播、施肥、植保、收获用工等等，都是人类劳动的消耗，我们称为活劳动消耗。

物化劳动和活劳动之和，构成生产农产品总的劳动消耗。从理论上讲这种劳动消耗的多少是可以用人类劳动的计量单位—劳动时间来计量的。但在现实生活中折算起来很复杂。因此，我们只能借助于货币形式来表示。所以，所谓农产品生产成本是指生产一定数量农产品所耗费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货币表现。亦即生产农产品所消耗的物质费用和劳动报酬的总和。简称工本费。

商品的价值构成可以划分为三个部分：已消耗的生产资料价值C，劳动者为自己劳动所创造的价值V和为社会劳动所创造的价值M。所以，农产品成本的经济实质是农产品生产过程中已消耗的生产资料价值和劳动者为自己劳动所创造的价值所构成的 $C + V$ 的货币形态。马克思指出：“商品价值的这个部分，即补偿所消耗的生产资料价格和所使用的劳动力价格的部分，只是补偿商品使资本家的自身耗费的东西，所以对资本家

来说，这就是商品的成本价格”（《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30页）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同样把生产成本从商品价值的货币形态中划分出来作为一个独立的经济范畴，有助于弥补已消耗的成本支出，保证社会再生产顺利进行。

二、农产品生产成本的构成

农产品生产成本是由生产过程中消耗的各项生产费用（包括物质费用和劳动报酬）组成的，可见生产费用是成本形成的基础，两者所反映的都是生产过程中以货币形态表现的劳动消耗。但生产费用和生产成本不完全是同一的概念，生产费用所反映的是一定时期的资金耗费，而生产成本反映的是生产某种一定数量的农产品的资金耗费。只有把生产费用按“产品”来归集时才成为生产成本。所以，生产成本是生产费用的归宿。只有对生产费用的内容和分类有比较透彻的了解，才能从生产单位的账面费用中归集出农产品成本来，并对有关成本进行分析研究。

尽管农产品的具体品种很多，各种农产品的生产过程和生产方法各不相同，因而各种农产品生产成本的具体构成不完全相同。但都可以归结为物质费用和劳动用工估价两大部分。在物质费用中有一部分是直接为生产某一种农产品而支付的，它不需要经过分摊即可计入成本，叫做直接生产费用。例如：种植作物中的种子、肥料、农药，饲养业中的饲草、饲料等。有一部分不是直接用在某一种农产品上的费用，需要经过分摊才能计入某一种农产品成本的费用，叫做间接费用。例如：固定资产折旧费、小农具购置费及修理费、管理费及其他间接费等。在用工方面也可以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直接为生产某一种农产品而使用的人工数，不需要经过分摊即可直接计入某一种农产

品成本，叫做直接生产用工；另一部分是为多种农产品而使用的共同性用工，需要经过分摊才能计人某一种农产品成本的用工，叫做间接用工。

各种农产品成本都是由直接费用、间接费用、直接用工和间接用工估价，四部分构成的。以种植作物为例，按照对生产费用按经济用途的划分方法，其成本构成的具体项目如下：

物质费用	直接生产费用	1. 种子费
		2. 肥料费
间接费用	1. 固定资产折旧费	3. 农药费
		4. 畜力费
生产成本	2. 小农具购置和修理费	5. 机械作业费
		6. 排灌费
用工估价	直接生产用工	7. 初制加工费
		8. 其它直接费用
直接生产用工	1. 播种前翻地、整地用工	1. 固定资产折旧费
		2. 种子准备及播种用工
间接用工	3. 施肥用工	3. 管理及其它间接费用
		4. 销售费用
间接用工	1. 积肥用工	1. 播种前翻地、整地用工
		2. 经营管理用工
	3. 其它间接用工	3. 管理及其它间接费用
		4. 销售费用

以上这些费用和用工项目，在农、林、牧、副、渔各业及各种具体品种中是不同的，费用和用工项目的划分，可以根据各业需要和实际情况来设立。但是为了便于全省、全国汇总，国家物价主管部门作了统一规定。我们应按照规定的成本项目来归集费用。

三、农产品生产成本诸种形态

农产品生产成本由于计算的范围，所处的阶段不同而呈现多种形态。

(一) 按照成本计算范围的不同，可以分为农产品个别成本和社会成本。个别成本是指某一个农户或农业生产单位(包括国营或集体)生产某种农产品所花费的实际费用支出。它是我们核算农产品成本的基础，是各种成本形态中最基本的成本形态。社会成本是指一定范围内生产某种农产品的平均成本，可以是全国的平均成本，也可以是一定地区范围内(如一个县、一个地区、一个省、自治区等)生产某种农产品的平均成本。农产品的社会成本代表生产某种农产品的平均劳动消耗——社会必要劳动支出，是形成农产品社会价值的基础。它是对农业生产单位的劳动耗费进行补偿的客观社会标准。也是制定农产品收购价格的最低界限。

(二) 按照包含的费用范围不同，可以分为农产品生产成本和完全成本。生产成本只包括农业生产环节所开支的费用和劳动报酬。完全成本则不仅包括生产环节的费用和劳动报酬，而且还包括农业生产者为出售产品支付的费用和劳动报酬。我们核算农产品成本是把农产品当成商品为前提的，只有把商品运到市场上销售掉才能实现其价值。所以，通常我们提到的农业生产成本是指包含运到就近市场出售的销售费用在内的完全成

本。（运到外地市场的运销费用属商品流通费，不能计入完全生产成本）。

（三）按照计算的时间和目的要求不同，可以分为计划成本、实际成本和预测成本。计划成本也叫目标成本，是在上年实际成本基础上，根据计划年度的生产任务及各种费用、用工、产量、产值计划等数据而编制的，是一种事先制定的目标成本。制定计划成本可以做到按计划控制消耗，加强成本监督，促进成本降低。

实际成本是在农产品收获后，根据报告期内各种费用、用工、产量、产值的实际数据计算出来的。是考核农产品经济效益和制定农产品收购价格的重要依据之一。

预测成本是在分析若干年度实际成本基础上，考虑到影响成本变化的各种因素，对未来年度农产品成本进行的预计和推测。根据预测期限长短，又可以分为短期、中期、长期预测成本。运用科学方法和电子计算机，可以大大提高成本预测的准确性，有利于有计划的安排农业生产，减少农业生产的盲目性。

不同形态的生产成本有不同的经济意义。有计划的核算和运用这些成本形态，有助于指导生产，合理制定农产品价格。

第二节 调查和核算农产品生产成本的意义

调查与核算农产品生产成本的重要意义是由社会主义时期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决定的，也是由农产品成本在价格构成中的地位决定的。

一、开展农本调查、核算是提高农业经济效益，发展商品

生产的需要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和党中央近几年连续发出的几个一号文件精神指引下，我国农村经济形势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农产品大幅度增产，粮、棉、油等重要农产品长期匮乏，生产发展不快、供应紧缺的局面已经有了很大改善，广大农村正在经历着由自给半自给经济向较大规模的商品生产转化，由传统农业向专业化、现代化农业转化。特别是近几年来农村专业户、专业村，乃至专业乡（镇）的出现，使农业专业化生产，以前所未有的势头迅猛发展，广大农民再也不是以满足自己的消费为主要生产目的，而以商品生产者姿态出现在市场上。作为商品生产者他们必须更加关心少投入、多产出，谋求更大的经济效益。因此，认真开展农本核算成了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重要手段。

首先，认真开展农产品成本核算，加强成本监督与控制，可以降低农产品成本。

赵紫阳同志曾经在一次会议上讲到：提高经济效益，应当明确这样一个重要观点，就是要以尽量少的劳动消耗和物质消耗，生产出更多符合社会需要的产品。农产品成本是反映农业生产管理水平的综合性指标。通过农产品成本指标可以反映某种农产品生产过程中物质消耗的多少，劳动生产率的高低，固定资产利用是否充分，资金运用是否合理，产品数量多少，质量优劣、管理费用高低等等。通过成本的核算和分析，可以找出经营管理过程中的薄弱环节，造成的原因，探讨解决的途径，从而提高农业生产的经济效益，促使其实现高产量、低成本。

实践证明，重视或不重视成本核算和分析，对于农业生产